## 國立空中大學 函

地址:24701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

承辦人:楊雁婷

電話: 02-22829355#6103

傳真: 02-22896991

電子信箱: yyting@mail. nou. edu. tw

受文者:國立宜蘭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:空大推字第110130069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300697A00 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辦理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「110年度兒童及 少年福利機構主管人員暨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 練」簡章,請惠予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第78條規定,兒童及 少年福利機構之業務應遴用專業人員辦理,另依「兒童及 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」規定,非相關科 系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,需取得專業訓練結業證書始符 合專業人員資格,敬請鼓勵有志取得相關資格之人員參與 本次訓練。
- 二、本訓練預定開設主管人員專業訓練、保育人員專業訓練、 及生活輔導人員專業訓練共3班,滿15人即開班。課程資 訊:
  - (一)上課日期:主管人員專業訓練為111年2月11日至111年6 月12日每週五、六、日,保育人員及生活輔導人員為111 年2月11日至111年7月31日每週五、六、日。



第1頁,共2頁

- (二)上課時間:每次上課日於9時至12時、13時30分至16時30 分上課。
- (三)上課方式:實體面授、網路直播視訊擇一方式上課。
- (四)報名方式:報名自即日起至110年12月24日止,採郵寄或 現場報名。
- 三、詳細課程及報名資訊請詳閱附件簡章,或至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網站查詢:https://reurl.cc/q1p2nD

四、洽詢專線:0800-899355,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。

正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社會局(處)、公私立大專校院(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除外)

副本:電2031/1/11/12文交 交 59:46:36章



